

2009年中级经济法冲刺班辅导讲义：第15讲中级会计职称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93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4_B8_AD_c44_593776.htm

(三) 审判程序 审判程序包括第一审程序、第二审程序、审判监督程序等。(1)第一审程序，是指各级人民法院审理第一审经济案件适用的程序，分为普通程序、简易程序。A、开庭审理一般都公开进行，但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或法律另有规定的情况及当事人申请不公开审理的，不公开进行审理。B、简易程序是指基层人民法院及其派出的人民法庭，审理简单民事案件所适用的既独立又简便易行的诉讼程序。简易程序适用于事实清楚、权利义务关系明确，争议不大的简单案件。原告可以口头起诉，当事人双方可以同时到基层人民法院或其派出的法庭请求解决纠纷。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，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审理，可随时传唤当事人、证人，不受普通程序中的法庭调查、法庭辩论等程序的限制。(2)第二审程序，又称上诉程序。《民事诉讼法》规定，上诉必须具备以下条件：只有第一审案件的当事人才可以提起上诉.只能对法律规定的可以上诉的判决、裁定提起上诉。注意对第一审判决的上诉期是15日.对第一审裁定的上诉期是10日。第二审人民法院应当对上诉请求的有关事实和适用法律进行审查，并组成合议庭开庭审理。经过阅卷和调查，询问当事人，在事实核对清楚后，合议庭认为不需要开庭审理的，也可以径行判决、裁定。第二审人民法院对上诉案件经过审理，按照下列情况分别处理： 原判决认定事实清楚，适用法律正确的，判决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决。 原判决适用法律错误，依法改判。 原判决认定事实

错误，或者原判决认定事实不清，证据不足，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审，或者查清事实后改判。原判决违反法定程序，可能影响案件正确判决的，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审。第二审人民法院的判决、裁定是终审的判决、裁定。当事人对重审案件的判决、裁定可以上诉。【例题】第二审法院对上诉案件经过审理后所作出的下列裁判中，正确的有(ACD)。A、原判决认定事实清楚，适用法律正确，判决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决 B、原判决适用法律错误，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原审法院重审 C、原判决认定事实错误，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原审法院重审 D、原判决违反法定程序，可能影响案件正确判决，裁定撤销原判决，发回原审法院审 答案：ACD (3) 审判监督程序。《民事诉讼法》规定，各级人民法院院长对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，发现确有错误，认为需要再审的，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。最高人民法院对地方各级人民法院、上级人民法院对下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，发现确有错误的，有权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。(四)、执行程序 申请执行的期限从法律文书规定履行期间的最后一日起计算，双方或者一方当事人是公民的为1年，双方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为6个月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